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8月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佳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发行定向融资计划的议案》

公司因短期资金需求，拟通过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发行定向融资计划，本次定向融资计划的基本条款如下：

- 1、发行人：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 2、定向融资计划名称：跨境通定向融资计划
- 3、发行规模：本次定向融资计划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可分期募集，具体以实际募集为准
- 4、发行利率：由发行人与认购方协商确定
- 5、产品期限：3个月
- 6、发行对象：发行对象为向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申请的符合“合格认购方”要求的对象
- 7、发行对象数量：本次定向融资计划发行对象为单一主体。有关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对本次定向融资计划产品的发行对象有限制性规定的，遵照其规定。
- 8、产品认购渠道：认购人向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申请认购，并在深圳联交所进行登记托管

9、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17跨境01”

10、偿债保证：

本次定向融资计划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环球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帕拓逊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各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作为保证担保人，为本次定向融资计划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承诺，对本次定向融资计划项下本公司的兑付义务承担连带保证担保责任。

同时公司主要股东徐佳东、杨建新、李俊秋、樊梅花作为保证担保人，为本次定向融资计划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承诺，对本次定向融资计划项下本公司的兑付义务承担连带保证担保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六日